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川金顶”）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微信及电话等方式于 2026 年 2 月 8 日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8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 1199 号 in 99T3 楼 35 层成都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斐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参加会议，公司高管现场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本次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限要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8 日召开。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因公司工作调整，梁斐先生申请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现选举赵质斌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

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2026年2月8日起至2026年5月4日止。

本次变更后，梁斐先生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具体事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临 2026-006 号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参股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物信息”）原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其在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金余额共计 766.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融资机构 / 债权人	贷款本金	担保本金余额	贷款利率	贷款日期	到期日
开物信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	166.5	3.90%	2025/09/12	2026/09/11
开物信息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馨家园支行	300	99.9	3.00%	2026/2/4	2027/2/3
开物信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	500	4.35%	2025/04/01	2026/03/31
合 计		1300	766.4	/	/	/

注：开物信息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到期的续贷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按持股比例为开物信息续贷提供担保的本金余额为 166.5 万元；加上本次拟为开物信息新增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的本金余额 166.5 万元，在开物信息上述续贷以及本次新增贷款提供的担保完成后，公司为开物信息提供担保的本金总额为 599.4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和《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

股权完成后继续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开物信息 33.3% 股权，公司不再拥有开物信息的控制权，也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开物信息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贷款融资，授信额度 500 万元，期限为一年，贷款利息不高于当前 LPR（1 年期 3.10%），最终以银行批复为准。为支持下属参股公司发展，四川金顶与开物信息的其他股东拟按持股比例为上述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持有开物信息 33.3% 股权，因此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6.5 万元，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为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开物信息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魏飞先生个人为本次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参股公司开物信息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与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持有开物信息 33.3% 股权，公司副总经理魏飞先生担任四川开物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且由四川开物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魏飞先生个人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因此，本次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参股公司开物信息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事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临 2026-007 号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26年3月4日，在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事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临2026-008号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9日